

最后承诺报价表

(第 2 次报价书)

项目名称: 天长市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项目二期运维服务

项目编号: cztccg202409-062

供应商名称	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磋商范围	全部
最后报价 (详见备注说明)	大写: <u>叁拾柒万捌仟元/年</u> 小写: <u>378000.00 元/年</u>
备注说明	(此处可补充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变动的磋商文件的内容, 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、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。) 响应本项目磋商要求。
磋商小组签字	

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: _____

日期: 2024 年 10 月 25 日



注:

1. 本页《报价表》由供应商在接到报价通知后依据磋商情况填写, 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。考虑磋商报价的方便, 供应商在填写最后承诺报价后, (第一次报价-最后承诺报价) 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需求表中全部分项设备、工程量或服务的优惠浮动值 (特定分项优惠除外), 而不考虑措施项目清单和规费税金清单的金额改变。此优惠率调整原则适用于合同内价格的计算及项目增减、变更时价格的计算。

2.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, 以大写金额为准。